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44557445830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0 年度 ）

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网格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1年05月10日

注:事业单位仅需通过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提交，无需提供此纸质报告书。

上一年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变更登记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章程是否进行修改		是 ☐	否 ☒
是否拥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注：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除外）		是 ☐	否 ☒
本单位网站名称	无		
本单位网址	无		
是否向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报送上一年度财务报告		是 ☐	否 ☒
资产损益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10		10
人员编制情况	编制数	实有在编人员数	实有在职人员数
	12	12	12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多个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		是 ☐	否 ☒
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有（详细到街道名字）： 地址 1 .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松岭路56号5楼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接受行政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开展的绩效评价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奖励的情况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处罚的情况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办理过信访投诉事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诉讼的情况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捐赠或资助的情况	是 ☐ 否 ☒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0年南园街道网格信息管理中心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在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区住建局、区政法委等相关部门的指导下，我中心以“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为目标，努力克服疫情期间的工作难题，较好的完成全年的工作任务，从而有效的推进疫情防控及网格化管理工作。现将2020年我中心主要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2020年工作总结

（一）围绕数据战役，高效、精准服务疫情防控工作

1.做好信息摸底，助力社区防疫工作。一是响应组织号召，按照街道“部门党员干部下沉社区、社区干部联党员，党员包干到户”的联动机制，我中心全体人员下沉社区，督导各个场所防控措施；二是根据区防疫工作部署，我中心立即成立值班小组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主要负责督导网格员做好疫情期间每日一报系统待核实信息和追踪未返深重点地区旅居史居民信息及身体状况登记在册，并向相关部门报送疫情防控工作报表及台账；三是根据区防疫工作部署，组织网格员开展上门上户核实工作，在一周时间内完成辖区内每户人员情况的核实，并完成全街道重点疫区旅居史人员信息排查，及时准确掌握各类基础信息。

2.加大督导力度，精准报送多种防疫数据。一是认真研究上级部门所发防疫系统操作指南，读懂、吃透各种数据要求，督导社区收集数据，严格把好数据关，保证数据收集工作的高效性、有效性；二是通过走访社区、微信群、电话沟通等多种方式，安排人员加班加点指导、核对社区所报送的数据，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每日一报”系统推送各中高风险地区来深人员信息待核查数据14419条，已核查数据14419条，核查率达100%，“疫情防控网格管理平台”推送内地中高风险地区来深待核实人员信息30827条，已核实30827条，核实率100%。

3.精准防疫措施，减轻防疫压力。一是为了防止疫情期间的交叉感染，网格员主要以电话的方式进行人员信息核实，因拨出电话量剧增，常被居民误会是诈骗电话而未能成功核实信息，为此，我中心向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申请来电显示不限量套餐，进一步提升网格员电话核实效率；二是因城中村人口变动频繁、结构复杂，社区核实信息任务繁重。为了减轻社区压力，我中心借助每日一报系统通过人工筛查数据后再针对性分发到各社区进行核对，一定程度减少社区工作量。

（二）规范租赁市场秩序，服务百姓租赁用房

1.开展租赁调查，营造良好环境。根据区住建局《福田区商办及产业用房租赁市场专项检查工作方案》要求，我中心对南园辖区的办公用房国企大厦（永富楼、永辉楼）、中信大厦、平安银行大厦进行了专项租赁检查，至今还未出现提高公摊面积、乱收水电费、恶意克扣租金押金、“高进低出”、“长收短付”等违法违规情况的投诉。

2.做好专项资金审核，确保项目顺利推进。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下发《深圳市发展住房租赁市场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我中心从2020年

8月全面开启住房租赁市场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审核工作，主要对企业申请的新建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责，遇到问题也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以致审核工作优质高效的完成。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中心初审房屋2632套、复核132套。

3.推广租赁电子发票，代征工作见成效。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关于个人房屋租赁业务代开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的通告》要求，从2020年6月1日起，我中心正式启用房屋租赁税电子发票，居民扫码税票就可以自行开发票。同时持续做好向辖区居民“个人房屋租赁微信缴税”的指引及推广工作，进一步提升我辖区居民微信缴税的知晓率和使用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中心办理房屋租赁合同1503份，代征租赁税403.14万元。

（三）狠抓基础信息督查工作，提升网格信息质量

1.线上线下相结合，督查网格采集工作。基础信息督查作为业务工作中的重要部分，我中心运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督查模式不断提高网格信息采集质量。线上督查即借助“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督查系统”对各站采集的网格信息进行督查，分析各社区的信息数据，针对有疑似异动的数据进行调取，并到现场进行实地核查；线下督查即定期下发督查任务及采取明察暗访等方式。狠抓基础信息督查工作能保障街道准确掌握辖区基础信息采集的变化情况。2020年1月至今，市区下发我街道督查任务10次，我中心屡次在上级相关督查中实现各项指标稳定达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督查建筑物213栋/处，房屋1352套/间，房屋信息准确率98.09%（市考核评分标准98%）；督查人员信息5247人，未采集64人，未注销73人，采集率98.78%（市考核评分标准97%），未注销率

1.39%（市考核评分标准不超过3%），准确率99.09%（市考核评分标准98%）。

2.突破核查率，超前完成任务。根据区网格办推送的各项核查任务，我中心非常重视并安排专人负责跟踪网格员核查，对于未及时完成核查的网格员，我中心会电话督促落实，确保核查任务超前完成。我中心主要核查有针对香港就读学生想在内地就读的“就读意愿调查”、辖区水电气地址信息核实、社保信息核实等多项核实，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下发核查“就读意愿调查”信息788条，已完成核查788条、辖区水电气地址信息核实118322条，已完成核查118322条、社保信息核查1135条，已完成核查1135条。

3.加强重点人员排查，确保不漏一人。疫情期间，我中心持续加大指导各站做好“616人员”居住信息采集，并且督促网格员对原系统内的616人员信息进行梳理核查，做到既精细又准确掌握“616人员”的相关居住信息，确保信息采集数据真实可靠。因受疫情影响，我辖区“616人员”流动性较大，人员数量呈下降趋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街道“616人员”共有165人（其中16岁以下30人、16至61岁134人,60岁以上1人），涉及66套（间）出租屋。2020年1月-12月网格员在48小时内采集“616人员”共598人，注销477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网格员新采集616人员共207人，奖励网格员81人，奖励金额共62100元。

（四）加强网格队伍建设，提升网格管理质效

1.完善工作网络、均衡网格员工作量。依据深圳市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及区政务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服务数据管理局下发的《关于启动2020年社区基础网格调整工作的通知》，在征求各社区意见及结合我辖区网格内人口变更频率、信息采集总工作量、各基础网格信息量差距等因素的基础上，对我辖区的基础网格边界进行了微调，从129个基础网格新增到138个基础网格，进一步完善社区工作网格，适度均衡网格员的工作量。

2.扎实做好考核工作，提高网格工作效能。依据《2020年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工作考核评分标准》，我中心对新入职的网格员都要通过岗前、在岗培训才能上岗，并且我中心都会定期组织网格员参加市、区、街道的网格业务培训，提升全体网格员的专业水平。今年市网格办在原有考核基础上对年度考核评分标准进行修改，进一步细化评分细则，为了能让网格员更清楚了解考核标准，我中心安排专人向社区网格员解答考核标准疑惑，对考核标准存在不合理的地方，我中心也积极向上级反馈意见。我中心对标对表，定期到工作站对网格员的业务进行针对性的指导并且不定期对各站进行抽查，确保各项网格业务达标，使网格化管理真正发挥实效。

3.发挥楼长作用，助力疫情防控。南园辖区楼栋1598栋，配备楼长939人，楼长覆盖率100%。疫情期间，楼长联合会迅速成立疫情防控微信群，在群里及时发布疫情防控信息、消毒杀菌常识，及时解答群众所问，主动热心服务楼栋居民，为疫情期间居家隔离居民有效缓解了抑郁、紧张情况，减少摩擦矛盾发生，维护社区和谐稳定。同时为了及时做好疫情期间人员信息登记，楼长及时做好管辖楼栋的返深人员的信息登记，并及时告知网格员，尤其是重点地区的返深人员，确保疫情期间准确掌握基本信息，减轻社区防疫压力。

（五）安全隐患常抓不懈，确保辖区安全稳定

1.开展高空坠物专项整治，确保辖区居民安全。一是根据《福田区落实高空坠物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部署要求及区政数局相关工作安排，我中心组织各社区网格员开展高空坠物专项整治工作，一是迅速梳理我街道内无物业服务企业提供服务的区域共4处，涉及楼栋9栋，建立排查重点区域清单，确保无物业服务企业进驻区域安全排查的全覆盖；二是加强日常安全巡查高空坠物科普宣传，我中心组织网格员进行日常高空坠物安全巡查及宣传，同时发动楼长、房东、实际管理人等社会力量向辖区居民、企业全面科普高空坠物危险性及防范必要性。

2.做好“城中村”综合整治验收，打造宜居社区。我中心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城中村”综合治理验收工作，按相关考核标准做好出租屋人员信息采集、楼长普及率、登记申报率，确保三率达标，同时对玉田村、沙埔头村、巴登村的重点房屋进行重点走访，联合相关部门对安全隐患问题突出的房屋进行排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街道已顺利通过赤尾村、旧圩村、玉田、沙埔头、巴登村的验收。

3.充分发挥调解作用，快速化解矛盾纠纷。受疫情的影响，租赁行业受损尤为严重，出租人和承租人对租赁房屋的收益权、使用权均受到不利影响，导致租赁纠纷事件居高不下。根据《关于印发通知》要求，我中心调解员了解特殊时期的政策规定，掌握疫情期间纠纷调解工作开展要点，有针对性地开展矛盾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纠纷调解工作，促使双方尽快达成和解，将不和谐因素消灭在萌芽状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接到租赁纠纷咨询36起，双方有调解意愿24起，调解成功12起。

二、工作问题和挑战

一是区部门与街道职责边界不清造成网格员进退两难。区部门与街道之间存在职责边界不清的情况，尤其是当出现较为棘手需要多部门协作处理的问题时，由于职能划分不清，相关部门“各扫门前雪”，容易出现互相推诿的情况，造成网格员工作尴尬局面；二是网格管理事项逐渐增多、职责边界愈加模糊。随着网格化管理的推行，网格化管理的范围被放大，许多事情都依赖网格中心来解决，有形成网格依赖严重化的倾向，依赖网格员队伍去落实。由于网格中心对其他相关职能部门的专业业务不熟，很难清晰明确地指导网格员，因此网格中心对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只能起到辅助性功能，做到积极配合协调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三是租赁纠纷调解法制性不强，规范性不足。疫情期间，租赁纠纷事件剧增，调解工作难度加大，我中心调解缺乏办法依据和制度保障，势必导致调解成功率下降，同时租赁纠纷调解只有线下调解模式，因调解纠纷时，出租方与承租方常常未能同时到场进行调解，或部分居民只愿意线上调解，导致纠纷无法快速化解。

三、2021年工作计划

（一）开展专项行动，期盼租赁市场健康发展

1.制定可行指导租金价格，提高辖区租金透明度。贯彻落实《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住房租赁市场稳定住房租赁价格意见》要求，我街道将开展分片区分类调查、评估租金价格水平，科学制定辖区租赁指导价格，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引入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房地产评估机构参与评估，形成具有参考价值的指导价格指南，同时，为了精准引导租金实行，我中心将向区住建局建议在多个平台定期向市民发布租金信息，提高辖区租金透明度，更好保障租赁双方的合法权益。

2.开展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规范市场秩序。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下发《联合开展房屋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中心将联合相关部门定期开展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针对提高公摊面积、乱收水电费、恶意克扣租金押金、“高进低出”、“长收短付”等违法违规行为整治，进一步规范我辖区内的房屋租赁市场，切实维护租客合法权益。

3.加大宣传力度，完成租赁税征收。在网格员日常巡查中，及时督促业主缴交税，确保应收尽收，并且在每年的法制日宣传中，我中心会加大租赁税的宣传，把最新的优惠及缴费方式传递到每一名纳税人，切实提升纳税人缴税的便利度、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强化网格督导，确保工作成效

1.加强督导工作，确保各项工作达标。根据市、区网格办要求，加强各社区基础信息核实工作，主要通过日常督查和专项行动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督导，每个月对每名网格员的信息采集工作进行评分，针对存在长期漏登漏管、虚假走访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核查、主观忽视信息漏洞等履行网格信息核查登记职责不到位现象的网格员进行通报，并针对存在的问题做出一份整改方案，解决网格员信息采集中遇到困难，查缺补漏，加以整改，全面提升信息质量，确保在上级督查考核中各项指标稳定达标。 2.强化考核制度，提升网格管理质量。我中心根据街道制定的《南园街道社区网格管理岗绩效考核方案》对各站实行季度考核机制，对网格员工作进行不定期检查、抽查、督查，同时加强网格员工作交流与沟通，对阶段性工作及时做好总结。 3.加强与网格员沟通，帮助缓解焦虑情绪。因受疫情影响，疫情防控网格员多处于超负荷的工作状态，他们的身心健康亟需关注，根据深圳市社区网格办下发《深圳市网格员心理关爱活动方案（试行）》的通知要求，我中心将配合市网格办开展“心理关爱‘八个一’活动”，帮助辖区网格员调整心理、舒缓压力，为接下来工作奠定良好的心理基础。 （三）加强出租屋管理，确保辖区安全 1.加快实现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全覆盖，提升管理工作质量。根据《福田区推进城中村出租屋分级管理实施方案》要求，为了提升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工作质量，我中心将进一步强化部门联动作用，整合多方资源，形成合力，做好辖区出租屋的管理，确保我辖区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实现全覆盖。 2.开展网格员培训，提高安全隐患排查能力。我中心将联合街道安委办加大督查社区网格员上户排查消防安全隐患工作，并开展出租屋问题隐患排查的专题培训，不断提升网格员排查发现问题隐患的能力。		
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举办单位是否对本年度报告书进行审查	是√（经举办单位审查可以对社会公开） 审查时间：2021-04-14		
报告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陈燕珊	83624629	907849725@qq.com

填报事项说明（以上信息由事业单位法人进行准确性审核和保密性审查后自行提供，该法人负责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